

106年第1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(交通部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)督導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年4月28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本會第2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何處長育興(黃代理副處長順昌代理) 記錄：李正利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主辦單位報告：交通部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所屬「未執行金額逾五千萬元之停工、終解約案件」計有13件，交通部1件、基隆市政府2件、臺北市政府2件、新竹縣政府1件、苗栗縣政府2件、臺中市政府4件及宜蘭縣政府1件，請各單位逐項報告及討論。

陸、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為加速工程執行、提供必要協助，本會每月篩選進度落後20%以上異常案件函送主管機關檢討及納為施工查核重點案件，請各工程主管機關確實配合辦理。
- 二、為促使異常案件儘早解決困難問題並加速執行，若有同一案件連續3季於本督導會議平台列管為停工終解約案件者，將函請主管機關加強管控，並請主辦機關檢討相關責任，同時副知審計部。經查本季無符合連續3季停工終解約案件。
- 三、為加強終解約案件後續處理作為及時程掌控，本會已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增加「終解約後逾1年未再重新發包標案清單」，除供各主管(辦)機關自主管理外，並提供審計部做為管控依據，爰請各主管機關加強督導相關類案執行情形。

四、未執行金額逾五千萬元之13件停工終解約案件，逐案檢討如下：

【停工案件】

- (一) 交通部「第一八堡圳橋改建工程」：本案因施工廠商正豐營造有限公司於106年3月28日申請破產，請臺鐵局依契約約定辦理清點結算，至後續採行重新發包或自行進場施作，請儘速簽陳核定，並請交通部持續督導。
- (二) 臺中市政府「臺中市政府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第3-2標」：
 1. 主辦機關前次會議表示因政策變更辦理第三次契約變更，且未施作完成部分減帳後辦理竣工結算，預定106年3月完成，惟目前仍在簽會地政局作業中，並預定106年5月底議價後於106年6月復工及報請竣工，未符原規劃期程，請臺中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加速辦理。
 2. 預定復工日期已有所調整，主辦機關未依前次結論至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修正，請檢討並儘速上網修正。
- (三) 臺中市政府「臺中市政府水湳經貿園區區段徵收工程第6標景觀暨機電工程」：本案因變更設計正簽會地政局審核中，請臺中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加速辦理。
- (四) 臺中市政府「知高橋改建工程」：本案因台電公司辦理特高壓遷移附掛工程致停工，台電公司已於106年3月進場，預定106年5月底完成，請主辦機關掌握期程及施工界面，儘早復工。另本工程位處交通要道，請主辦機關加強交通維持作業，避免意外事故發生。

- (五) 臺中市政府「龍井區山腳排水2K+496~3K+066治理工程併辦土石標售」：本案受台電公司管線需配合遷移、地籍線與都市計畫樁位疑義、當地民眾出入及「龍井區山腳排水2K+708中厝橋改建工程」施工界面等影響致停工，請主辦機關妥適處理，避免影響民眾權益，並請臺中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儘速完成界面協調以加速復工。
- (六) 苗栗縣政府「苗栗縣後龍鎮新港高級中學校舍新建(統包)工程」：依106年1月25日督導會議結論暫時解除列管，惟因尚未結案，本會仍納入本次統計資料。
- (七) 苗栗縣政府「苗栗通霄海水養殖生產區海水供水及公共設施統包工程」：
1. 本案施工廠商已有意願復工且提出復工報告，惟因專案管理(含監造)廠商以停工期間逾6個月為由提出終止契約，致本案無法順利復工，請主辦機關持續與專案管理(含監造)廠商協商並採取果斷措施，避免時間拖延影響施工廠商復工意願。
 2. 請苗栗縣政府追蹤每月檢討會議執行情形，並視需要給予主辦機關協助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進行。
- (八) 新竹縣政府「關西鎮育賢街道路連接工程」：
1. 本案已於106年4月24日召開變更設計說明會，並預定106年5月初辦理復工。
 2. 請主辦機關以106年5月初復工為目標，並妥善處理民眾意見，以利後續工程順利推展。亦請新竹縣政府追蹤後續辦理情形，適時給予主辦機關協助。
- (九) 宜蘭縣政府「蘇澳冷泉區整體再造計畫工程」：
1. 本案因涉及地上物拆除致停工，經主辦機關表示地上物拆除作業於106年4月15日進場，預定106年5月15

日完成後即可復工，請宜蘭縣政府督導主辦機關依規劃期程辦理。

2. 預定復工日期已有所調整，請主辦機關至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修正。

(十) 基隆市政府「基隆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實施計畫-北港系統管線新建工程-管線工程第七標」：本案於106年3月31日復工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十一) 臺北市政府「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室內溫水游泳池新建工程(建築工程)」：本案於106年3月1日復工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【終解約案件】

(一) 基隆市政府「中山一、二路拓寬工程(基隆港西岸高架道路拆除替代道路)共同管道工程水電監控標(已解約)」：

1. 本案106年4月18日召開預算書圖審查會，尚需進行預算編碼等修正，請基隆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儘速完成後重新發包。

2. 預定復工日期已有所調整，主辦機關未依前次結論至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修正，請檢討並儘速上網修正。

(二) 臺北市政府「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(已解約)」：

1.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於106年3月21日及4月21日2次採限制性招標結果，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，已分析原因及研擬發包策略中，請臺北市政府督導主辦機關儘速確認發包策略後，續行辦理採購事宜。

2. 接續工程之預定發包日期已調整為106年6月，主辦機關未依前次結論至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修正，請檢討並儘速上網修正。

柒、散會(上午11時10分)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106年第1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（交通部、基隆市政府、
臺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）
督導會議 簽到表

時 間：106年4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

地 點：本會第2會議室

主持人：何處長育興 黃順昌代 記錄：李正利

出席機關	職稱	簽名	職稱	簽名
交通部				
交通部臺灣鐵路 管理局	副段長	姚惠祥		
基隆市政府	技正	何明堂	臨時人員	戴玉華
基隆市政府工務 處	技士	張佑竹		楊錫華
臺北市政府	技士	賴紫怡		
臺北市政府工務 局				
臺北市政府捷運 工程局	副處長	王怡仁 黃澤德		
新竹縣政府	技正	孫智中		
新竹縣關西鎮公 所	課長	陳學超		
苗栗縣政府	科長	蕭乃馨		
苗栗縣政府農業 處	技士	邱大昌 劉北琦		

出席機關	職稱	簽名	職稱	簽名
臺中市政府	助理研究員	黃秀英		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	股長	陳正浩		
臺中市政府水利局				
宜蘭縣政府	科長	李天妮	技術員	陳重光
宜蘭縣蘇澳鎮公所	秘書	莊美雲	由簡人員	張哲豪
本會工程管理處	科長	王名云		
	專員	林尚倫		